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6-081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姜雪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议案中《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

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余忠先生、杨林先生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因存在部分激励对象发生离职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该部分限制性股票 846,2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7.20 元/股。

该议案已经公司薪酬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登记上市，以及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1,234,151,324 元人民币变更为 1,236,554,824 元人民币。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向有关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备案登记等所有相关手续，并按照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进行必要的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2026 年 11 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12 月 8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由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六）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